

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5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郑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。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